

上海三三四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三三四五 公告编号:2015-08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5 columns: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营业收入, etc.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末数. Rows include 非经常性损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

二、报告期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不存在优先股股东。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合并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108.80%,主要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规模不断扩大所致;

2、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31.72%,主要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规模不断扩大所致;

3、应收利息较期初增加362.38%,主要系子公司二三四五网络科技应收银行利息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69.41%,主要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规模不断扩大所致;

第四节 董事会、监事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Table with 5 columns: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etc.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末数. Rows include 非经常性损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

二、报告期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不存在优先股股东。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合并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108.80%,主要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规模不断扩大所致;

2、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31.72%,主要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规模不断扩大所致;

3、应收利息较期初增加362.38%,主要系子公司二三四五网络科技应收银行利息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69.41%,主要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规模不断扩大所致;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嘉应制药 公告编号:2015-035

易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1,257.65万元,增长47.49%,主要系金沙药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2、应收账款较期初减少5,215.38万元,下降33.33%,主要系嘉应医药收回药品流通业务货款所致。

3、预付账款较期初增加136.45万元,增长5.21%,主要系金沙药业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4,430.05万元,增长266.02%,主要系金沙药业市场开发支付给各办事处的备用金增加所致。

5、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48.45万元,下降37.83%,主要系金沙药业减少理财产品投资所致。

6、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增加535.84万元,增长60.78%,主要系本期增加对华清园的投资及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7、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1,655.98万元,增长30.78%,主要系金沙药业二期工程尚未完工,继续投入所致。

8、应付票据较期初减少2,825.89万元,下降100.00%,主要系嘉应医药付还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9、应付账款较期初减少2,670.25万元,下降70.25%,主要系嘉应医药付还药品流通业务货款所致。

10、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581.51万元,下降33.35%,主要系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二、1-9月合并利润表项目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934.24万元,下降42.12%,主要系药品流通业务下降所致。

2、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8.64万元,增长33.78%,主要系银行产生的利息增加及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产生的利息增加所致。

3、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31.89万元,下降100.00%,主要系本期应收帐款减少,冲回坏账准备的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4、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244.70万元,增长942.27%,主要系处置仁康药业产生的投资收益及对华清园投资产生的股权投资收益所致。

5、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11.81万元,增长430.54%,主要系对华清园投资产生的股权投资收益所致。

6、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552.23万元,下降52.33%,主要系金沙药业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7、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79.32万元,增长11,595.56%,主要系本期对外赞助增加所致。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2,607.13万元,下降82.82%,主要系本期收回理财产品投资减少所致。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3,863.50万元,增长50.18%,主要系本期嘉应医药药品流通业务货款增加所致。

3、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29.70万元,增长100.00%,主要系本期收到理财产品投资的投资收益所致。

4、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102.02万元,增长100.00%,主要系本期处于子公司仁康药业收到的现金净额所致。

5、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1,60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系本期收回理财产品投资的投资收益所致。

6、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5,437.27万元,下降77.27%,主要系本期增加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7、投资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325.00万元,下降41.94%,主要系本期对华清园投资比上年减少所致。

8、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1,00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系本期支付理财产品本金所致。

9、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331.05万元,增长64.07%,主要系本期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所致。

10、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1,720.00万元,增长114.67%,主要系本期付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1、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1,893.24万元,下降92.15%,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12、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1,636.66万元,下降100.00%,主要系本期没有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支付的保证金所致。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15-13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黄嘉棣先生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黄嘉棣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7,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7%)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并于2015年10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为自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办理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止。

黄嘉棣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3%)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并于2015年10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为自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办理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止。

三、2015年10月20日,黄嘉棣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5,9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1%)质押给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10月20日,回购交易日为2016年10月19日,质押期间上述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四、黄嘉棣先生曾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8,300,000股(公司实施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该股份为23,2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7%)质押给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3年6月24日,回购期限不超过三年,2015年10月26日,黄嘉棣先生将上述质押给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13,944,000股提前购回,并办理了相关解押手续。

五、黄嘉棣先生曾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7,500,000股(公司实施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该股份为2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1%)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11月10日,回购交易日为2015年11月10日,2015年10月26日,黄嘉棣先生将上述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提前购回,并办理了相关解押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黄嘉棣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303,023,3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18%,黄嘉棣先生质押公司股份145,277,825股(含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占公司总股本的17.34%。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股份提前购回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9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23日接到控股股东广东东菱集团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集团”)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股份提前购回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4月3日,东菱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新宝股份首发前限售流通股32,000,000股,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质押给东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证券”),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4月3日,回购交易日为2017年4月3日,2015年10月23日,东菱集团与东菱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提前购回交易,将24,000,000股公司股份于2015年10月22日提前购回,并办理了相关解押手续。(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8日及2015年10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前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股份提前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12、2015-047)。

2015年10月23日,东菱集团与东菱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提前购回交易,将8,000,000股公司股份于2015年10月23日提前购回,并办理了相关解押手续。本次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交易并解除质押冻结的股份总数为8,000,000股,占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3.92%,占公司总股本的1.81%。

截止2015年10月23日,东菱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204,034,8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16%,其中质押股份为66,000,000股,占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32.35%,占公司总股本的14.93%。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7日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本次回购完成后,其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不会基于其所持有的质押股份向除东菱集团外的其他任何第三方提供质押借款,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

Table with 5 columns: 持股,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放弃其直接持有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借款余额, 2014年10月23日, 长期, 严格执行